公司代码：600765　　公司简称：中航重机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智林	因公出差	罗霖斯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航重机	60076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继兵	黄琼艳
电话	010-57827163	010-57827109
传真	010-57827101	010-57827101
电子信箱	sunjb@avic.com	huangqy@avic.com

1.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778,003,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31,120,128.00 元，占母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3.11%，未分配利润 208,844,700.98 元转入下一年度。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业务涉及锻铸、高端液压集成、新能源三大产业。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专业化整合，相关产业布局得到了进一步优化;防务产品业务圆满完成了 17 个国家重点型号的研制和批生产任务，实现了较快增长；除个别非经常事项影响之外，公司所属企业实施开源节流、提质增效，较好地实现了规模、效益的同步增长。

（一）锻铸产业

1.产业情况

公司锻造业务涉及国内航空、航天以及国内外汽车、摩托车、工程机械、石油、电力、采矿、船舶、铁路等诸多行业。主要产品有：军民用飞机机身及机翼结构锻件、起落架锻件、发动机盘类和环形锻件、大中型结构锻件、汽轮机大叶片与核电叶片、矿山刮板、高铁配件系列等产品。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国际转包业务，已经提供了：罗罗公司的 Trent 系列、V2500、Tay 发动机锻件；IHI 公司的 V2500 发动机锻件；ITP 公司的 TP400 发动机锻件；波音公司的 B787 飞机、空客公司的 A350、A380 飞机短舱锻件。

公司控股子公司力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力源金河铸造有限公司具备年产铸件 30000 吨的能力,以高端的工艺设备，领先的技术水平以及全方位的测试手段，为用户提供优质的各类液压、汽车、工程铸件及加工服务。拥有 1 条德国 KW 自动水平有箱静压线、1 条日本 SINTO 全自动水平有箱静压线和 1 条日本 SINTO 全自动水平脱箱挤压造型线,以及近 40 台/套国内领先水平的精密铸件研发和检测设备。先后与美国卡特彼勒、德国博世力士乐等国际知名厂家建立长期合作，开发高端产品。

公司航空产品已进入一些国家重大专项配套体系。其中：宏远公司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在高温合金、钛合金锻造技术及等温锻造技术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在铝钛合金等温精锻件、特大型钛合金锻件、难变形高温合金锻件等方面掌握了一定的核心技术，近年来先后取得国家级专利技术 11 项；安大公司在高温合金、钛合金等温锻及环件精密轧制领域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先后获得国家、部、省级科技成果、科技进步奖和各项专利 60 余项，填补国内空白 5 项。

2015 年度，公司锻铸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37.88 亿元，较“十一五”末期的 27.3 亿元，同比增长 38.75%。锻铸产业下游行业众多，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锻铸造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钢锭、棒材、模具等。公司锻铸业务的采购模式与我国大部分锻铸企业一样，生产所需金属原材料采用外购方式，其中：普通锻件原材料主要向国内各大钢厂采购，特种材料通过国内的特钢厂、研究院及国外进口解决。

（2）生产模式

锻铸产品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及专用性，因此公司所属企业一般按“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锻铸业务产品中的高端锻件主要销售模式是直接面向整机制造客户进行销售；中低端锻

件、通用件多采用代理进行销售。

3.行业情况

锻铸造业作为机械制造基础性行业，对装备制造和国防建设具有重要影响，是关系到国家安全和国家经济命脉的不可或缺的战略性基础行业。

(1)锻造行业

锻件是装备制造行业的基础，在航空、船舶、工程机械、电力设备、高速列车等均大量使用，应用领域广泛。在机械装备中，锻件占整机重量的比例很高，内燃机占 80%、拖拉机占 50%-80%、液压件、泵类机械占 50%-60%；汽车中的关键部件几乎全部由锻铸造件构成；飞机 85%左右的构件是锻造件；冶金、矿山、电站等重大设备都依赖于大型锻造件，因此锻件的质量直接影响着整机的质量和性能。

全球锻造产业现有产业规模在 5500 万吨左右，约合人民币 6000 亿元，锻造企业主要分布在北美、西欧、东亚、南亚等地，整体呈现西强东弱的局面，技术设备能力是主要的壁垒。中国的锻件产量最大，占 20%左右，其次是日本和印度。近年来，北美锻造产品 60%以上在航空和汽车领域，航空占 30%以上；欧洲、日本、印度锻造市场 70%左右在汽车领域。欧洲农业和基础设施领域对锻件的需求强劲，北美主要是航空和石油天然气领域，日本为工业机械和工程机械。同时，中国、印度、巴西等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产能过剩的现象。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和装备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锻造行业发展速度加快，国内锻造总产量从 2006 年的 384 万吨增长至 2011 年的 1067 万吨，年均增幅约 23%，近几年锻造行业规模保持在 1000 万吨左右，最大的锻造市场集中在汽车行业，占比约 60%。

(2)铸造行业

铸造是机械制造工业的重要基础，铸件在主要机电产品类型中所占重量比例很大，通用机械、机床、轻纺机械等行业的铸件比例平均在 70%以上，农机、电子、内燃机等行业的铸件比例在 60%以上。

全球铸件产量 2003-2013 年平均增长率为 3.82%，2013 年达到 10323 万吨。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 年世界铸件产量略有下降，随着经济的恢复，世界铸件产量仍保持持续的增长。但 2013 年除中国和美国排名前两位的铸件生产国产量上升外，其它主要铸件生产国的产量基本都在下降。

中国是世界铸件第一生产大国，从 2000 年到 2009 年的 10 年间，中国铸件产量以平均每年 10.9%的速度增加。进入“十二五”我国铸造行业增速显著放缓，2011 年增长 4.8%，2012 年增长 2.4%，2013 年铸件产量达到 4450 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 43%。中国铸件产量的增长占全球产量增长的绝大部分，意味着中国铸件产量在全球市场中占有更大的比例。预计到 2017 年，我国铸造产量将超过 5000 万吨，以每吨 12000 元/吨计算，行业总产值约为 6000 亿元。

(行业数据来源:中国机电数据网)

（二）高端液压集成产业

1.产业情况

公司高端液压集成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液压、散热器业务。

液压产品主要包括柱塞式液压泵/马达、液压铸件、液压集成系统等，覆盖航空、航天、工程机械、农用机械等多个领域。高压柱塞泵/马达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60%，部分产品出口欧美等国家和地区。农机静液压传动装置近三年以 70%的速度快速发展，在国内市场占有率 90%以上；工程液压件拥有 42 个系列 600 多个型号的产品，已开始进入国际民用航空领域，为美国 GE、史密斯等公司转包生产民用航空零部件。液压产品以军工核心技术为基础，以型号研制为牵引，形成不断提升的液压泵/马达的研发、制造技术能力；有一支受军工文化熏陶的相对稳定的经营管理、技术技能团队；形成了技术领先、质量可靠、具有一定市场影响力的“力源”品牌。

散热器业务以热交换技术为核心进行专业化研制生产，开发了列管式、板翅式、环形散热器、胀接装配式、套管式散热器及铜质、铝质、不锈钢等多种材质、多种形式的散热器，为国内航空

领域配套并运用于民用热交换器，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热交换器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已达到国际水平，具备了为国际一流企业配套的能力，产品实现批量出口，在全球 31 个国家和地区注册了产品商标。其中，紧凑式散热器的设计制造试验技术等核心技术在国内都处于领先水平，有些已达到或超过国际水平。

公司现阶段在尝试培育以智能机器人相关技术为核心的高端智能基础装备相关业务，在智能装备的系统集成以及解决方案提供方面逐步建立了专业团队，着力于形成自身的技术储备。

2015 年，公司高端液压集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2.34 亿元，较“十一五”末期 9.7 亿元，同比增长 27.22%，增长率较锻铸业务低，主要是受工程机械持续低迷的影响。高端液压集成产业下游行业众多，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生产企业的原材料主要通过向国内的相关供应商进行外购，采取签订采购合同的形式交割实现。

（2）生产模式

企业生产主要是根据订单情况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要求来组织研发、设计、生产。

（3）销售模式

对于国内市场的大客户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对于国内中小客户及零星客户采取中间商代理的模式销售。对于国外市场，采取直接出口或通过代理出口的模式，销售给国外的最终用户或中间商。

3.行业情况

液压产业是装备制造业的基础性产业，产品蕴含着装备制造业的核心制造技术，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建设各领域，是我国装备制造业从大国向强国成功转变的标志性产业。

长期以来，受“重主机，轻配套”格局的影响，液压行业发展远远落后于主机的发展，成为制约主机发展的瓶颈。我国液压行业大而不强的特点尤为明显，主要体现在低端液压元件过剩，竞争十分激烈，而高端液压元件却严重短缺，长期需要大量进口。但是从未来趋势来看：政策层面上，为改变这种局面，国家在“十二五”期间相继出台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等政策，要求全面提高重大装备技术水平，提升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简称工业“四基”）发展水平，夯实工业发展基础，推进工业大国向工业强国转变，满足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和重点产业调整振兴需要。产业形势方面，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提速、城镇化改造、“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等一系列的政策的相继推出，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提出的“供给侧”改革推动的调结构、去产能等导向，都将给工程机械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随着土地流转政策的深入实施，集体大农庄可能成为未来农业生产的主要模式，生产组织模式的变革必将为新一代农业机械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三）新能源产业

1.产业情况

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以风电场开发、投资运营为主，同时积极开拓垃圾发电、分布式能源发电等领域。

公司新能源投资业务主要以风电场投资为主，已有两个风电场（15 万千瓦）投入商业运行，同时在燃机发电、生物质发电、太阳能发电等其他新能源投资领域也进行了积极探索。目前已在全国形成各类新能源项目资源储备超过 200 万千瓦，其中风电约占 85%。

2015 年，新能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55 亿元，较“十一五”末期 4.9 亿元，同比增长 73.5%。

2.经营模式

风力发电企业主要依靠风机运行发电并输送到电网实现收入，公司目前的风电场均采用自营

模式。主要收入来源分为三个方面，即：发电收入、电价补贴收入，以及政府对电力企业的专项财政补贴。成本主要由两部分构成，即：最初的投资成本和企业运营成本。最初的投资中包括征地支出、发电设备购置与安装支出，电场基础配套设施以及通信控制系统的建造成本，风力发电送电工程的建造成本等；运营成本包括折旧和利息，以及风场运营过程中的维护管理费用。

3.行业情况

在我国电力能源结构中，火电一直占主导地位，截至 2014 年底，我国火电装机容量达到 9.2 亿千瓦，占发电设备总装机容量的 67.4%。根据我国节能环保的要求，国家鼓励开发新能源发电，新增火电装机容量占比将会下降。基于目前国家经济持续增长的要求及生态环保的压力，中国风电市场的发展面临广阔的空间。

据风电行业市场调查分析报告显示，到十三五末，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15%。预计 2020 年风电将上调至 2.5 亿至 2.8 亿千瓦。在政策导向及市场预测方面均给予了积极的预期，有望逐步改变替代能源的地位，上升为国家能源结构调整的主体，到 2050 年前后风电比重有望提高到 30%，年发电量可达到 22 万亿千瓦时，发展潜力巨大。

（行业数据来源:国家能源网）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3,184,936,706.02	13,242,193,970.65	-0.43	12,128,563,152.64
营业收入	5,877,304,248.85	5,822,553,517.80	0.94	6,385,857,0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082,652.15	156,478,104.07	-291.77	153,308,57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377,996.08	139,937,197.02	-292.50	129,586,95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47,132,185.83	3,528,142,515.75	-7.96	3,353,750,19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940,423.52	144,291,499.13	343.51	208,092,620.51
期末总股本	778,003,200.00	778,003,200.00	0	778,003,2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0	-295.00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0	-295.0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8	4.56	减少13.44个百分点	4.67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86,839,996.50	1,819,670,520.53	1,542,648,291.47	1,328,145,44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01,341.75	-21,238,995.93	106,912,516.14	-421,157,51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821,105.66	-23,422,749.52	51,211,988.44	-331,988,34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3,090.49	-71,805,529.85	-1,058,122.69	749,367,166.55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5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48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0	229,369,200	29.4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64,538,800	8.30	0	无	0	国有法人
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0	50,197,200	6.4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47,764	17,580,553	2.26	0	未知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963,500	2.18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13,580,439	1.75	0	未知	0	其他

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66,005	1.29	0	未知	0	其他
郑家朝		6,177,815	0.79	0	未知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4,925,247	0.63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工业 4.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408,557	4,435,136	0.57	0	未知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一、第二、第三大股东均为隶属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国有法人股东，这三位股东与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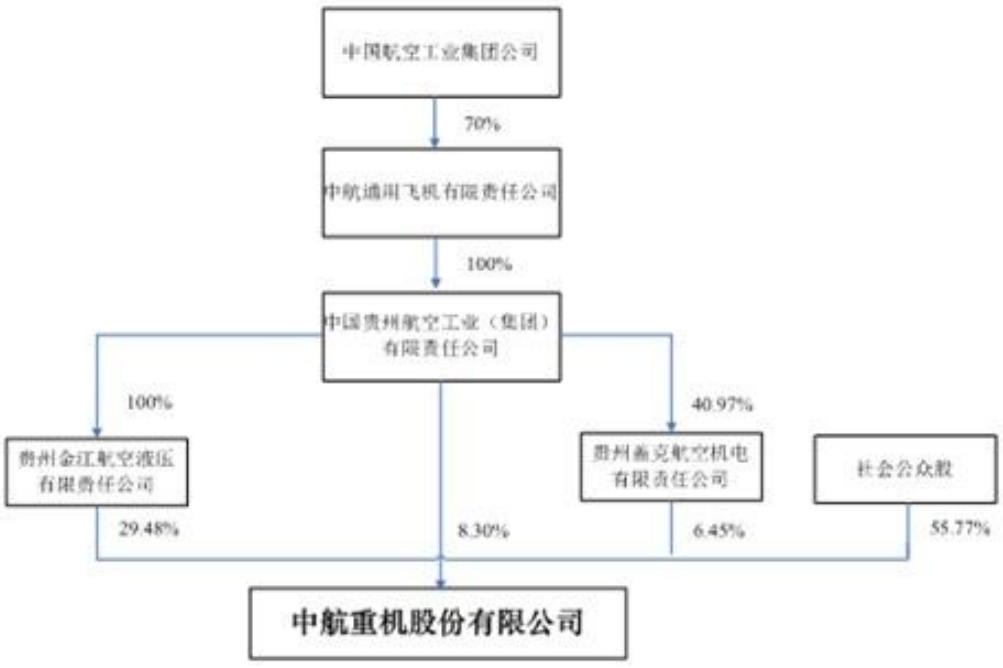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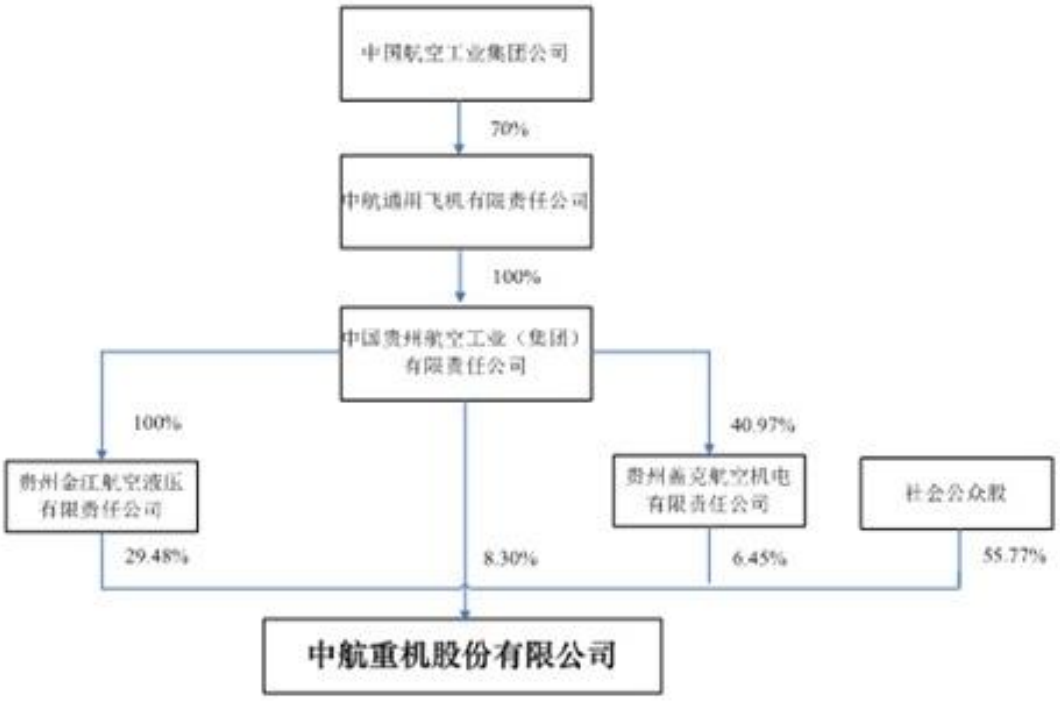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7,730.42 万元，同比增长 0.94%，其中锻铸业务收入 378,837 万元（同比下降 3.7%）；利润总额-45,667 万元，同比下降 356.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08 万元，同比下降 291.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938 万元，同比下降 292.50%。

公司披露的 2015 年度经营计划中，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6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2.05 亿元。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8.77 亿元，完成经营计划的 90.42%；实现利润总额-4.57 亿元，未完成经营计划。

2015 年度收入未完成经营计划的主要原因：一是因特材公司经营策略调整，2015 年其外销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减少 52,554 万元；二是上大公司因股权结构调整从 2015 年 10 月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三是部分民品业务受国际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影响，未完成全年计划。

2015 年度利润总额未完成经营计划的主要原因：一是控股子公司特材公司对天赫公司等单位诉讼债权计提坏账准备 6.12 亿元；二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因对外担保预计很有可能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而确认了预计负债 1.7 亿元；三是经营方面新能源发电业务因 2015 年风况不佳，发电量同比下降，相应影响公司新能源业务未能实现预期经营计划。

对于给当期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预计担保损失和应收债权预计损失事项，公司将督促新能源公司适时通过各种合法途径维权，以期与此担保相关的损失降低到最小，持续关注天赫公司重整进展，采取各种可能的合法方式力争将公司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报告期内，中航上大高温合金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公司对上大公司不再拥有控制权，报告期末上大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对上大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

董事长：胡晓峰

日期：2016 年 3 月 16 日